

证券代码：300568

证券简称：星源材质

公告编号：2026-037

## 深圳市星源材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特别风险提示：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担保总额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00%。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 一、担保情况概述

深圳市星源材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30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于 2026 年 4 月 22 日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为子公司银行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为子公司提供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178 亿元的担保，担保方式包括但不限于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子公司股权质押、资产抵押、资产质押等方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 二、担保进展情况

公司全资子公司 SENIOR INTERNATIONAL HOLDING (SINGAPORE) PTE. LTD.（以下简称“新加坡星源”）和英诺威（新加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英诺威”）因经营发展需要，向华侨银行有限公司申请授信和外汇业务，公司为上述业务承担不超过 3,650 万美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并于近日与华侨银行有限公司签订了《最高额保证合同》。

###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公司名称：SENIOR INTERNATIONAL HOLDING (SINGAPORE) PTE. LTD.

注册资本：250 万新加坡元

注册地址：1001 JALAN BUKIT MERAH, #07-08, SINGAPORE(159455)

经营范围：锂离子电池隔膜及各类功能膜的研发和销售，电池隔膜和功能膜领域人才和技术的引进合作，电池隔膜和功能膜原料进口、设备进口；投资管理

与公司的关系：新加坡星源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公司持有其 100%股权。

主要财务数据：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	2026 年 3 月 31 日（未经审计）
总资产（元）	4,430,543,478.54	4,376,524,126.22
负债总额（元）	1,140,720,800.82	1,147,521,249.06
净资产（元）	3,289,822,677.72	3,229,002,877.16
资产负债率	25.75%	26.22%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	2026 年 3 月 31 日（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元）	969,237,860.91	4,515,919.15
利润总额（元）	122,943,692.13	(4,957,473.25)
净利润（元）	102,043,264.49	(4,957,473.25)

新加坡星源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二）公司名称：英诺威（新加坡）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1 新加坡元

住所：460 ALEXANDRA ROAD, #11-06 MTOWER, SINGAPORE (119963)

经营范围：股权投资，工厂运营管理

与公司的关系：英诺威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公司持有其 100%股权。

主要财务数据：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	2026 年 3 月 31 日（未经审计）
总资产（元）	3,283,034,895.13	3,192,185,474.42
负债总额（元）	541,675,530.86	489,810,256.23
净资产（元）	2,741,359,364.27	2,702,375,218.19
资产负债率	16.50%	14.92%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	2026 年 3 月 31 日（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元）	762,178,503.26	135,792,578.76

利润总额（元）	1,902,534.96	4,169,052.38
净利润（元）	978,528.91	3,982,184.00

英诺威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 四、合同主要内容

1、债权人：华侨银行有限公司

2、借款人 1：SENIOR INTERNATIONAL HOLDING (SINGAPORE) PTE. LTD.

借款人 2：英诺威（新加坡）有限公司

3、保证人：深圳市星源材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担保金额：3,650 万美元（作为连带债务人共享额度）

5、保证范围：保证人为债权确定期间内借款人在授信合同项下持续发生的全部债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6、保证方式：最高额连带责任保证

7、保证期间：本合同项下的保证期间为一年，该等期间自被担保债务的债权确定日起计算。若债权确定日因下列所述情况变更的，保证期间也相应变更：若债权确定期间内任意被担保债务的履行期限届满日晚于债权确定日，则债权确定日自动顺延至最后一笔担保债务的履行期限届满日；银行在授信合同项下开立银行承兑汇票、开立信用证、开立保函的，债权确定日为银行最后一笔垫付款项发生日；在发生本合同约定的延期或宽限情形时，债权确定日顺延至该等延期或宽限到期之日；若银行宣布授信合同项下债务提前到期的，债权确定日为银行发出的书面通知中宣布的提前到期之日，保证期间仍为债权确定日起算 1 年。

#### 五、累计对外担保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公司及子公司的实际担保余额为 573,799.33 万元，占公司 2025 年经审计净资产的 58.18%。以上担保均符合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不存在违规担保。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情况，亦无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情况。

#### 六、备查文件

《最高额保证合同》。

特此公告。

深圳市星源材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11日